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董事王红玉女士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 审议并通过《关于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关联董事王红玉女士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以上2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